

國立東華大學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4 年 5 月 6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整

會議地點：行政大樓三樓 303 會議室

主 席：吳主任委員茂昆

紀錄：陳玫琴

出席委員：

楊委員維邦	鄭委員嘉良	白委員亦方	王委員立中
李委員大興(呂副學務長傑華代理)		高委員傳正	褚委員志鵬
林委員信鋒	林委員穎芬	黃委員宣衛	張委員德勝
童委員春發	夏委員禹九	陳委員怡嘉	林委員俊瑩
陳委員毅峰	戴委員興盛	彭委員翠萍(許牧慈教授代理)	
柯委員風溪			

請假委員：

潘委員小雪	曾委員珍珍	劉委員振倫	許委員子漢
巫委員喜瑞			

列席人員：

劉執行秘書瑩三 呂專門委員家鑾 古組長明哲

壹、主席致詞：

- 一、本委員會主要針對本校組織設置或變更、院系所更名或調整及整體校務發展等重大事項予以先行審議，達成共識後，再行提送校務會議審議。
- 二、感謝黃宣衛院長及原民院全體同仁，於 5 月 1 及 5 月 2 日舉辦「大分事件百年與花東願景研討會」，藉由大分事件研討會及展現本校執行科技部計劃「新世紀東臺灣的脈動-經濟生活、人文創新與社會培力」研究成果，並透過產官學界的論壇形式，為花東部落及社區的未來發展提供建言，展望花東未來願景，同時為本校開創更多契機。

貳、提案討論：

【第 1 案】提案單位：教育學院

案 由：花師教育學院幼兒教育學系赴馬來西亞境外專班開班計畫，請 審議。

說 明：

- 一、依據花師教育學院幼兒教育學系 104 年 3 月 4 日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理。
- 二、【幼兒教育】境外碩士在職專班計畫書如附件，請卓參。
- 三、本案敬會教務處、國際處，並陳校長審閱後，送校務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報部申請。

決 議：請補正授課師資名冊後，再行提送校務會議審議。

【第 2 案】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 由：本校組織規程第 16 條、第 38 條及第 5 條附表修正草案，請 審議。

說明：

- 一、依教育部 103 年 9 月 24 日臺教高(一)字第 1030128644 號函說明四第(二)項及本校 103 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決議修正本校組織規程第 38 條第 1 項第 3 款，有關共同教育委員會所屬各中心，主管職稱統一改置「主任」。
- 二、依 103 年 9 月 12 日臺教高(四)字第 1030130082 號函所附 104 學年度大學校院招生名額總量及系所增設調整核定表修正本校組織規程第五條附表：
 - (一)配合「課程設計與潛能開發學系教師在職進修輔導碩士學位班」自 104 學年度起裁撤，刪除該班別。
 - (二)配合「物理學系應用物理碩士班」自 104 學年度起學籍分組為「一般組」及「國際組」，新增組別。
 - (三)配合「中國語文學系」自 104 學年度起新增「碩士在職專班」，新增班別。
 - (四)配合「應用數學系」自 104 學年度起原學籍分組「統計組」更名為「統計科學組」，修訂組別名稱。
 - (五)配合「電機工程學系碩士班」與該系「電子工程碩士班」整併為「電機工程學系碩士班」，刪除原「電子工程碩士班」班別。
- 三、依教務處 104 年 4 月 22 日簽，經奉核，有關教學卓越中心組織架構與人事編制案，修正組織規程第 16 條：
 - (一)中心仍維持一級單位，展現本校重視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資源的核心精神，及維持計畫爭取能量。
 - (二)教務長兼中心主任，有利教學相關資源的整合、政策推動與系所連結，必要時置副主任一人協助之。
 - (三)中心設兩組(置二組長)：教學與實習組-負責師生教與學之相關業務；課程與科技組-負責教室設備維護與數位課程推動。
 - (四)兩組各聘任 2 名組員：每組配置碩士級與學士級助理各乙名，四位助理之業務需相互支援。
- 四、本案修訂擬自 104 年 8 月 1 日起生效提請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函請教育部核定。

決議：照案通過，請提送校務會議審議。

【第 3 案】提案單位：研發處

案由：本校 104~108 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內容架構草案，請討論。

說明：本校 104~108 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內容架構，請委員提供意見，以利進行後續作業。

決議：請各學院主管們將研發處初步規劃之 104~108 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內容架構(如附件一)轉知各系所，由各院系所討論凝聚共識後提出更多可行計畫，再送至研發處彙整，預計於下次校發會再行討論。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16 時 36 分

104-108 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架構(草案)

104.05.06 校務發展委員會議提案

第一章 學校概況

- 第一節 歷史沿革
- 第二節 設校理念
- 第三節 現況與特色

第二章 校務發展內涵

- 第一節 自我定位
- 第二節 校務發展目標
- 第三節 校務工作重點
- 第四節 教育目標
- 第五節 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第三章 計畫內容

第一節 學術研究面向：東華是花東縱谷的學術燈塔

【擬發展主軸】

自然資源	自然生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然生態奈米研究與教育● 森林與野生動物保育● 河川生態與水資源管理● 海洋生物多樣性
	環境監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災害認知與防災對策與教育● 漁場預測● 地震前兆預測● 坡地土砂災害● 地表地形研究
	綠能開發與推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機肥料開發與種植● 農、漁、畜牧業資源回收與再利用● 有機休閒產業行銷管理● 其他綠能如華紙
人文資源	多元族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原住民人才培育與向下紮根● 部落文化觀光產業● 東台民俗文化與數位典藏● 原民、客家、新住民族群分析與文化資產● 東台灣的歷史圖像
	在地藝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地素材與現代技術的結合● 東台灣的藝術與創意產業● 原民藝術與部落的永續發展

第二節 教育培訓面向：東華是為學生未來而存在的地方

壹、課程改革、跨領域學習

- 一、學碩班畢業門檻
- 二、系所調整
- 三、加強學習輔導機制
- 四、深化課程與生涯就業接軌
- 五、增開優質的必選核心課程

貳、產學結合、課程分流

- 一、非正式課程規劃
- 二、教室外的學習

參、國際化

- 一、國際生、交換生
- 二、雙聯學制

肆、招生

- 一、強化特色行銷
- 二、

第三節 社會責任面向：深耕東台灣

壹、社會影響力

- 一、社區服務與服務學習
- 二、

貳、公共議題專業服務

- 一、環境與防災議題
- 二、藝術、文化、體育、原住民、弱勢

參、產業輔導與育成

- 一、產學合作
- 二、創業輔導

第四章 資源規劃

第一節 財務規劃

- 壹、開源節流政策與制度
- 貳、
- 參、

第二節 人力規劃

- 壹、多元升等
- 貳、教職員合理人數

參、彈性薪資

肆、教師評鑑

伍、師資結構

第三節 空間規劃

壹、

貳、

參、

第五章 管制考核

第一節 資源與項目規劃(人力、經費、項目細節)

第二節 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之研擬過程

第三節 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之檢核與管考

第六章 結論